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下午在汇鸿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5名。独立董事丁宏先生因公务原因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马野青先生代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陈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报告文号：XYZH/2021NJAA10119），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65,206,654.52 元（母公司数，下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8,685,989.07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339,717,208.48 元，扣减 2019 年度已分配股利 112,121,659.6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86,281,537.95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2,242,433,1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78,485,161.72 元，尚余可分配利润 1,207,796,376.23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董事会前期作出的现金分红承诺，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方面的因素，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同意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形成了全面、审慎、有效和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能够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对保持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防范经营风险发挥了有效作用。《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完善、运行及监督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结祥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同意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258,895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借出资金与提供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于编制〈2021年集团借出资金控制总额年度计划〉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交易的公平性原则，公司 2021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6,948.1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会议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 票回避。关联董事陈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6）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董事会听取报告事项：

（一）《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三）《关于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方承诺事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四）《关于公司制定 2021 年清理压减方案的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